

沁 县 公 安 局

2 0 2 3 年 度 部 门 预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6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5
十二、其他说明.....	35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5
（二）其他.....	3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6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本单位职责维护社会治安、打击刑事和经济犯罪分子、保卫国家安全和人民生命财产不受侵犯，保护人民身心健康不受影响，维稳国家机关正常工作、协调化解人民内部矛盾、排除社会险情，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指导和规划，纠正交通违章，维护交通秩序，处理突发事件等及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公安局行政级别为正科级建制，设有政工监督室、指挥中心、警务保障室、督察大队、法制科、刑侦大队、治安大队、户政大队、保安大队、禁毒大队、国保大队、经侦大队、巡警大队、网监大队、交警大队、看守所、行政拘留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大队、定昌派出所、段柳派出所、新店派出所、故县派出所、郭村派出所、册村派出所、漳源派出所、松村派出所26个科室所队，行政编制119人，事业编制10人，共有在职人员170人，其中行政编制民警111人，事业人员25人，户籍协管员11人，财政临时工23人。

沁县交警大队设办公室、车辆管理所、事故中队、新店中队、牛寺中队、县城中队、科技中心等11个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沁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41.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22.22	3016.51	305.71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23	268.2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01.62	100.99	0.6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0.71	10.7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45.09	245.0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41.53	本年支出合计	3947.87	3641.53	306.34
上年结转	306.34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947.87	支出总计	3947.87	3641.53	306.34

预算公开表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沁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641.53	3641.53					306.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16.51	3016.51					305.71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25.00	25.00					
2040101	武装警察部队	25.00	25.00					
20402	公安	2991.51	2991.51					305.71
2040201	行政运行	1874.99	1874.9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83.53
2040220	执法办案							22.18
2040250	事业运行	735.52	735.5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61.00	36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23	268.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29	262.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8	24.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61	237.6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94	5.9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5.94	5.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99	100.99					0.63
21004	公共卫生							0.6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99	100.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37	83.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62	17.62					

213	农林水支出	10.71	10.71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71	10.7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71	10.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5.09	245.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5.09	245.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5.09	245.09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沁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47.87	2842.23	1105.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22.22	2227.92	1094.30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25.00		25.00
2040101	武装警察部队	25.00		25.00
20402	公安	3297.22	2227.92	1069.30
2040201	行政运行	1874.99	1675.39	199.5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3.53		303.53
2040220	执法办案	22.18		22.18
2040250	事业运行	735.52	552.52	183.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61.00		36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23	268.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29	262.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8	24.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61	237.6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94	5.9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5.94	5.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62	100.99	0.63
21004	公共卫生	0.63		0.6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63		0.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99	100.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37	83.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62	17.62	
213	农林水支出	10.71		10.71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71		10.7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71		10.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5.09	245.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5.09	245.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5.09	245.09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沁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41.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22.22	3322.22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23	268.2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01.62	101.6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0.71	10.7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45.09	245.0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41.53	本年支出合计	3947.87	3947.87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306.34	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306.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3947.87	支出总计	3947.87	3947.8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沁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641.53	2842.23	799.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16.51	2227.92	788.59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25.00		25.00
2040101	武装警察部队	25.00		25.00
20402	公安	2991.51	2227.92	763.59
2040201	行政运行	1874.99	1675.39	199.5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2040250	事业运行	735.52	552.52	183.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61.00		36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23	268.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29	262.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8	24.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61	237.6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94	5.9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5.94	5.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99	100.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99	100.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37	83.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62	17.62	
213	农林水支出	10.71		10.71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71		10.71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71		10.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5.09	245.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5.09	245.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5.09	245.0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沁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42.23	2493.05	349.18
工资福利支出		2533.37	2468.37	65.00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849.21	849.21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804.09	804.09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77.14	77.14	
伙食补助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00		65.00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11.97	111.9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37.61	237.6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00.99	100.9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94	5.94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245.09	245.0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32	36.3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4.18		284.18
办公费	办公经费	70.00		70.00
印刷费	办公经费	5.00		5.00
电费	办公经费	30.00		30.00
取暖费	办公经费	40.00		40.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10.00		10.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85.68		85.6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50		43.5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8	24.68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4.68	24.68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沁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沁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沁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沁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00	25.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	25.00		
合计	25.00	25.00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沁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349.18	349.18		
沁县公安局	349.18	349.18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沁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沁县公安局	799.30	799.30				
沁县公安局	413.41	413.41				
遗属补助	7.59	7.59				
沁财预(2023)1号驻村工作队补助经费	7.81	7.81				
田晓斐等11名暂住人口协管员补缴养老保险单位部分沁财预【2023】3号	183.00	183.00				
沁财行【2023】9号沁财字【2023】3号县政府购买禁毒社工机构服务中介费	80.00	80.00				
沁财行【2023】9号沁财字【2023】3号禁毒工作经费	40.00	40.00				
沁财行【2023】9号沁财字【2023】3号扫黑除恶经费	20.00	20.00				
沁财行【2023】9号沁财字【2023】3号平安县城视频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费	20.00	20.00				
沁县看守所给养费沁财字【2023】3号	30.00	30.00				
武警沁县中队地方保障性经费沁财字【2023】3号	25.00	25.00				
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385.90	385.90				
沁财行[2023]7号2023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20.00	20.00				
2023年交警补助经费	336.00	336.00				
沁财预[2023]1号2022年度干部驻村帮扶补助	2.90	2.90				
沁财行[2023]9号2023年道路事故检验鉴定费及车辆保管费	25.00	25.00				
沁财行[2023]9号2023年道路交通事故纠纷调解经费	2.00	2.0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沁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沁县公安局	306.34	306.34		
沁县公安局	306.34	306.34		
2022年全省公安转移支付禁毒资金结余结转沁财行【2022】31号	16.18	16.18		
2022年全省公安转移支付扫黑除恶经费资金结余结转沁财行【2022】31号	4.00	4.00		
2022年全省公安转移支付反恐资金结余结转沁财行【2022】31号	2.00	2.00		
2022年司法救助金结余结转沁财行【2022】28号	3.00	3.00		
2022年全省公安转移支付资金结余结转沁财行【2022】21号	18.30	18.30		
2022年卡口值班补助沁财预(2022)75号文件	0.63	0.63		
2022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结余结转沁财行【2022】4号	262.24	262.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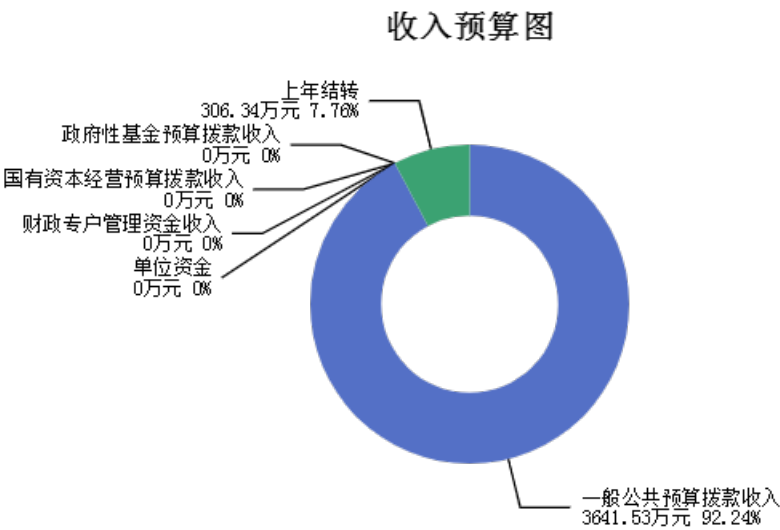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3,947.8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641.53万元，上年结转306.34万元，比上年增加999.75万元，增加33.91%，主要原因是沁县公安局本年预算安排田晓斐等11名户籍协管员以前年度养老保险单位部分183万元；新增员额辅警48人，年初预算增加员额辅警人员经费293.65万元；公用经费比上年增加31万元；预算收入中包含上年结转306.34万。沁县交警大队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385.90万元，比上年增加22.90万元，增加6.3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2023年政法转移支付经费20万元预算收入以及2022年度干部驻村帮扶补助2.9万元预算收入。；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3,947.87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641.53万元，上年结转306.34万元，比上年增加999.75万元，增加33.91%，主要原因是沁县公安局本年为田晓斐等11名户籍协管员补交以前年度养老保险单位部分183万元；新增员额辅警48人，员额辅警人员经费293.65万元；公用经费比上年增加31万元；预算支出中包含上年结转306.34万元。沁县交警大队2023年度支出预算385.9万元，比上年增加22.90万元，增加6.3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2023年政法转移支付经费20万元预算支出以及2022年度干部驻村帮扶补助2.9万元预算支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3,947.87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641.53万元，占92.24%；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306.34万元，占7.7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3,947.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42.23万元，占

71.99%；项目支出1,105.64万元，占28.0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947.87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947.8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641.53万元，上年结转收入306.34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3,322.2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8.2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1.62万元、农林水支出10.7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5.09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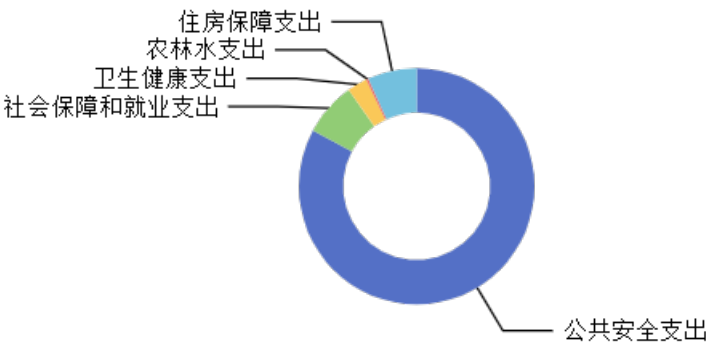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641.53万元,比上年度增加693.41万元 ，增加23.52%。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641.5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3,016.51万元，占82.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8.23万元，占7.37%；卫生健康支出100.99万元，占2.77%；农林水支出10.71万元，占0.29%；住房保障支出245.09万元，占6.7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842.2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493.05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349.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维修(护)费、伙食补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取暖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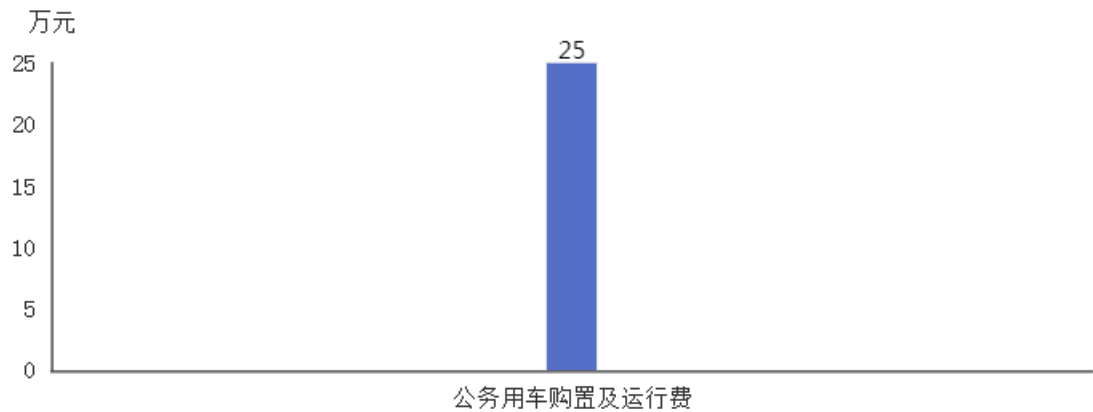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25.00万元比2022年同口径增加 1.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25.00万元比2022年同口

径增加 1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年度油价上涨，巡逻及事故出警用车数量增加，公务车运行费用预算增加。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0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增加1.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年度油价上涨，巡逻及事故出警用车数量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沁县公安局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49.18万元，2022年270.8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78.37万元，变动原因主要为年初预算公用经费增加。2023年沁县交警大队无机关运行经费，因大队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归县公安局统一核算，因此无机关运行经费，与上年度预算相同。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沁县公安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9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沁县公安局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99.31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根据公安机关2023年工作重点，通过相关制度管理，使沁县公安局工作实现：民警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主动性增强，提高群众安全满意度、社会治安稳定满意度提高公安机关侦查办案、现场勘查、反恐处突、消防安全等方面的装备实力。

1、扫黑除恶经费。该资金主要用于扫黑除恶工作的办公及办案支出，更好的维护国家安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护公民的人生安全、人生自由和合法财产，保护公共财产，预防、制止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保障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 2、县政府购买禁毒社工机构服务中介费。掌握全县毒品犯罪活动动态，研究制定预防打击对策，负责毒品犯罪案件的侦查和禁毒预防教育工作；对精麻药品、易制毒化学品进行管制等，更好的维护国家安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护公民的人生安全、人生自由和合法财产，保护公共财产，预防、制止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保障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 3、禁毒工作经费。禁毒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案件侦破、禁毒宣传、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等方面，掌握全县毒品犯罪活动动态，研究制定预防打击对策，负责毒品犯罪案件的侦查和禁毒预防教育工作；对精麻药品、易制毒化学品进行管制等。更好的维护国家安全，维护社会秩序稳定，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 4、平安县城视频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费。该项目资金用于支付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沁县分公司平安县城监控运行维护费，保证沁县平安县城视频监控正常运行，有效提高公安机关在侦查办案、现场勘查、反恐处突、消防安全等方面的实力。
- 5、驻村工作队补助经费。第一书记、工作队员，责任人按每月一次发放，每人每天30元。
- 6、沁县看守所给养费。保障看守所日常办公水、电费、取暖费、办公费及给养人员费用，确保看守所监管人员及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进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7、田晓斐等11名暂住人口协管员补缴养老保险单位部分。该资金主要用于为田晓斐等11名暂住人口协管员补缴养老保险单位部分，维护社会治安、打击刑事和经济犯罪、保卫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 8、武警沁县中队地方保障性经费。武警沁县中队担负沁县联勤武装巡逻，反恐处突和抢险救援任务。按照项目资金的使用内容和用途，本项目经费的支出主要是：中队执勤设施维护费、宣传费、房屋建筑物构建、电费等。
- 9、遗属补助。本单位遗属生活费的遗属困难人数14人，补助标准是每人每月452元，保障退休人员的利益，缓解抚恤对象的经济困难，解决机关工作人员后顾之忧，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 10、2023年交警补助经费项目336万元；目标1：用于辅警及工勤人员67人的工资及社保缴费 目标2：用于6辆执勤执法车的运行维护 目标3：用于单位日常办公运转的支出 目标4：用于外出办案的差旅费支出 目标5：用于单位零星维修及监控设备维护的支出 目标6：用于单位应急事件的处理支出。
- 11、2023年道路交通事故检验鉴定费及车辆保管费25万元；目标1、用于道路交通事故车辆和人员的痕迹和血液鉴定，预算金额150000元 目标2、用于违法扣押车辆的保管，预算金额100000元。 效益目标 目标1、道路事故检验鉴定结果准确地为处理道路交通事故及违法人员提供有力证据。 目标2、为违法扣押车辆提供必要的安全性。

12、2023年道路事故调解经费2万元；目标1：保障调解委员会调解员的月工资，预算13200元 目标2：保障调解委日常办公用品的支出，预算6800元 切实使得交通事故受害人的正当权利得到有效维护，有利于减少诉讼。

13、2023年政法转移支付经费20万元；目标1：为84名警务辅助人员采购夏季被装及春秋执勤服； 目标2：为县城中队骑摩托人员配备骑行服； 目标3：为各中队配备防刺服及夜间执法用帽灯； 目标4：为办案区配备单指指纹采集设备； 目标5：为指挥中心购置书柜及办公桌、办公椅； 目标6：为事故中队及车管的配备台式计算机； 目标7：为各中队配备处理违章用二合一高拍仪及行驶证、驾驶证条码阅读器效益：保障公安交管工作有序开展，道路安全畅通有序。

14、2022年度干部驻村帮扶补助2.9万元：按照每人每天30元的标准，根据实际网签情况，发放至每一位驻村帮扶干部，切实提高驻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财行【2023】9号沁财字【2023】3号扫黑除恶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4-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沁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央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做出的重大决策,事关社会大局稳定和国家长治久安,事关人心向背和基层政权巩固,事关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年初预算安排我局20万元。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安排、2018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当前涉黑涉恶问题仍然比较突出,并出现新动向。一些黑恶势力把持基层组织、侵蚀基层政权、拉拢腐蚀党员干部,寻求政治靠山和“保护伞”,一些黑恶势力以公司、合作社等表面上的合法形式掩盖其违法犯罪行为,以恐吓、滋扰、聚众造势以及所谓“谈判”、“协商”等软暴力谋取非法利益;一些“村霸”和家族、宗族恶势力横行乡里、欺压百姓,扰乱治安秩序,严重影响群众安全感。如果任由这些问题蔓延,将会成为危害社会稳定、动摇党执政根基的重大隐患。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沁县财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沁县财政局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执行。 2、强化组织领导,一把手总负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局纪委、督察、警务保障室负责组织开展对经费管理使用的考评工作,加强方案审核和资金监督管理,层层把关审核,确保专款专用,保障工作顺利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自2023年1月1日开始实施,至2023年底按照上级部署及县局实际工作需要执行完毕,该资金主要用于扫黑除恶的办公及办案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该资金主要用于扫黑除恶工作的办公及办案支出,更好的维护国家安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护公民的人生安全、人生自由和合法财产,保护公共财产,预防、制止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保障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该资金主要用于扫黑除恶工作的办公及办案支出,更好的维护国家安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护公民的人生安全、人生自由和合法财产,保护公共财产,预防、制止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保障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扫黑除恶办公人数	≥20人	数量指标	涉及扫黑除恶办公	≥20人		
		质量指标	案件侦破质量	提高	质量指标	案件侦破质量	提高		
		时效指标	接处警时效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接处警时效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2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安机关侦查办案、打击黑	明显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公安机关侦查办案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和谐	维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和谐	维护		
		长效机制建设	健全		长效机制建设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安全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安全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段晓琴	联系电话:	15235520553	填报日期:	20230301161825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财行【2023】9号沁财字【2023】3号县政府购买禁毒社工机构服务中介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4-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沁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禁毒大队为沁县公安局内设机构,承担了全县的禁毒工作,主要工作职责是掌握全县毒品犯罪活动动态,研究制定预防打击对策,负责毒品犯罪案件的侦查和禁毒预防教育工作;对精麻药品、易制毒化学品进行管制等。禁毒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案件侦破、禁毒宣传、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等方面。年初预算安排我局80万元。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安排							
项目设立必要性		禁毒工作事关国家安危、民族兴衰、人民福祉,要求以对国家、对民族、对人民、对历史高度负责的精神,把禁毒工作作为象征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义举善举来做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沁县财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沁县财政局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执行。 2、强化组织领导,一把手总负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局纪委、督察、警务保障室负责组织开展对经费管理使用的考评工作,加强方案审核和资金监督管理,层层把关审核,确保专款专用,保障工作顺利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自2023年1月1日开始实施,至2023年底按照上级部署及县局实际需要执行完毕,该资金主要用于支付禁毒社工的服务费及禁毒社工的日常办公费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掌握全县毒品犯罪活动动态,研究制定预防打击对策,负责毒品犯罪案件的侦查和禁毒预防教育工作;对精麻药品、易制毒化学品进行管制等,更好的维护国家安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护公民的人生安全、人生自由和合法财产,保护公共财产,预防、制止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保障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掌握全县毒品犯罪活动动态,研究制定预防打击对策,负责毒品犯罪案件的侦查和禁毒预防教育工作;对精麻药品、易制毒化学品进行管制等,更好的维护国家安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护公民的人生安全、人生自由和合法财产,保护公共财产,预防、制止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保障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毒社工人员	10人	数量指标	禁毒社工人员	10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节约率	>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节约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毒品犯罪案件发案率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毒品犯罪案件发案率	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秩序	明显好转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秩序	明显好转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吸毒人员数量	明显减少		吸毒人员数量	明显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段晓琴	联系电话:	15235520553	填报日期:	20230224105841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财行【2023】9号沁财字【2023】8号禁毒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4-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沁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禁毒大队为沁县公安局内设机构，承担了全县的禁毒工作，主要工作职责是掌握全县毒品犯罪活动动态，研究制定预防打击对策，负责毒品犯罪案件的侦查和禁毒预防教育工作；对精麻药品、易制毒化学品进行管制等。禁毒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案件侦破、禁毒宣传、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等方面。年初预算安排我局40万元。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安排							
项目设立必要性		禁毒工作事关国家安危、民族兴衰、人民福祉，要求以对国家、对民族、对人民、对历史高度负责的精神，把禁毒工作作为象征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义举善举来做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沁县财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沁县财政局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执行。 2、强化组织领导，一把手总负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局纪委、督察、警务保障室负责组织开展对经费管理使用的考评工作，加强方案审核和资金监督管理，层层把关审核，确保专款专用，保障工作顺利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自2023年1月1日开始实施，至2023年底按照上级部署及县局实际工作需要执行完毕，该资金主要用于禁毒大队办案、办公、尿检、宣传等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禁毒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案件侦破、禁毒宣传、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等方面，掌握全县毒品犯罪活动动态，研究制定预防打击对策，负责毒品犯罪案件的侦查和禁毒预防教育工作；对精麻药品、易制毒化学品进行管制等。更好的维护国家安全，维护社会秩序稳定，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禁毒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案件侦破、禁毒宣传、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等方面，掌握全县毒品犯罪活动动态，研究制定预防打击对策，负责毒品犯罪案件的侦查和禁毒预防教育工作；对精麻药品、易制毒化学品进行管制等。更好的维护国家安全，维护社会秩序稳定，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吸毒人数	≥200人	数量指标	管理吸毒人数	≥200人		
			禁毒办公人数	≥14人		禁毒办公人数	≥14人		
		质量指标	禁毒人员管理规范	提高	质量指标	禁毒人员管理规范	提高		
			禁毒办公人员工作效率	提高		禁毒办公人员工作效率	提高		
		时效指标	管理吸毒人员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管理吸毒人员时间	全年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管理成本	≤1000元/年	成本指标	管理成本	≤10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	维护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	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段晓琴	联系电话：	15235520553	填报日期：	20230301103410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财行【2023】9号沁财字【2023】3号平安县城视频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4-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沁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证沁县平安县城视频监控正常运行,有效提高公安机关在侦查办案、现场勘查、反恐处突、消防安全等方面的装备实力,年初预算安排我局平安县城视频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费20万元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安排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有效提高公安机关侦查办案、现场勘查、反恐处突、消防安全等方面的装备实力,进一步完善公安装备建设,充分保障公安机关业务办案工作的正常开展,增强基层一线的打击防控能力,提升公安机关对重点敏感、大要案的攻坚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沁县财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沁县财政局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执行。2、强化组织领导,一把手总负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局纪委、督察、警务保障室负责组织开展对经费管理使用的考评工作,加强方案审核和资金监督管理,层层把关审核,确保专款专用,保障工作顺利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自2023年1月1日开始实施,至2023年底按照上级部署及县局实际工作需要执行完毕,本资金用于支付中国联通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沁县分公司平安县城监控运行维护服务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该项目资金用于支付中国联通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沁县分公司平安县城监控运行维护费,保证沁县平安县城视频监控正常运行,有效提高公安机关在侦查办案、现场勘查、反恐处突、消防安全等方面的实力。					该项目资金用于支付中国联通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沁县分公司平安县城监控运行维护费,保证沁县平安县城视频监控正常运行,有效提高公安机关在侦查办案、现场勘查、反恐处突、消防安全等方面的实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	1套			数量指标	维护公共安全视频	1套	
		质量指标	视频监控在线率	≥95%			质量指标	视频监控在线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运行	≤20万元			成本指标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案率	下降			社会效益指标	发案率	下降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侦破率	上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侦破率	上升	
			长效机制建设	完善				长效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段晓琴	联系电话:	15235520553	填报日期:	20230301162553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财预(2023)1号驻村工作队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4-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沁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8,120	年度资金总额:	78,1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8,1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8,12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县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指挥部统一安排,单位帮扶人员深入帮扶村,依照“三五”工作法要求的标准开展脱贫帮扶工作。					
立项依据		沁财预(2023)1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确保帮扶干部安心驻村工作,为第一书记、工作队员,责任人发放必要的帮扶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确保帮扶干部有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第一书记、工作队员,责任人按每月一次发放,每人每天30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帮扶干部有保障。”				“确保帮扶干部有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乡补助发放标准(每人每	30元	数量指标	下乡补助发放标准	30元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资金发放金额	78120元	成本指标	资金发放金额	781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驻村帮扶人员安心工作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驻村帮扶人员安心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脱贫成果	推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脱贫成果	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3%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3%
负责人:		经办人:	段晓琴	联系电话:	15235520553	填报日期:	20230118103023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沁县看守所给养费沁财字【2023】3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4-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沁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年初预算,我所的工作职能和职责、按照项目资金的使用内容和用途,本所项目经费的支出主要是:在押人员给养费、公务费、设备购置、水、电费、取暖费、办公费及给养人员费'用,预算安排经费30万元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安排、根据《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公安厅关于加强全省公安监管场所经费保障工资的通知》,足额保障公安监管场所经费,公安监管场所各项经费实行分级管理、分级负责,各级政府的财政应按照规定和标准,将本级公安监管场所人员经费、日常运行经费,切实予以保障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看守所监管人员及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沁县财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沁县财政局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执行。 2、强化组织领导,一把手总负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局纪委、督察、警务保障室负责组织开展对经费管理使用的考评工作,加强方案审核和资金监督管理,层层把关审核,确保专款专用,保障工作顺利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自2023年1月1日开始实施,至2023年底按照上级部署及县局实际工作需要执行完毕,该资金用于保障看守所日常办公水、电费、取暖费、办公费及给养人员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看守所日常办公水、电费、取暖费、办公费及给养人员费用,确保看守所监管人员及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进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保障看守所日常办公水、电费、取暖费、办公费及给养人员费用,确保看守所监管人员及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进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转保障办公人数数量	≥10人	数量指标	运转保障办公人数	≥10人		
		质量指标	办公运转保障度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运转保障度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资金发放金额	300000元	成本指标	资金发放金额	3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看守所人员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看守所人员基本生活	保障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犯罪案件发生率	持续下降	可持续影响指标	犯罪案件发生率	持续下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4%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4%			
负责人:		经办人:	段晓琴	联系电话:	15235520553	填报日期:	20230309103102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田晓斐等11名暂住人口协管员补缴养老保险单位部分沁财预【2023】3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4-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沁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经保险部门测算,从2009年1月至2022年6月,为沁县公安局田晓斐等11名暂住人口协管员补缴养老保险,11名同志需补缴保险费235万元,其中单位需补缴74万元。							
立项依据		晋人社厅[2010]89号《关于机关事业单位非正式人员参加基本养老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和晋人社厅[2015]51号《关于〈社会保险法〉实施前已参保企业职工补缴基本养老保险费有关问题的意见》以及晋人社厅[2015]84号《关于执行晋人社厅发[2015]51号文件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沁财预【202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作为公安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辅警是公安机关打击犯罪、维护稳定、交通管理、治安巡逻的重要力量。他们承担着大量的公安工作,与民警并肩战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证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补缴养老保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经保险部门测算,从2009年1月至2022年6月,为沁县公安局田晓斐等11名暂住人口协管员补缴养老保险,单位部分需补缴74万元。维护社会治安、打击刑事和经济犯罪、保卫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经保险部门测算,从2009年1月至2022年6月,为沁县公安局田晓斐等11名暂住人口协管员补缴养老保险,单位部分需补缴74万元。维护社会治安、打击刑事和经济犯罪、保卫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户籍协管员人数	11人	数量指标	保障户籍协管员	11人		
		质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保障户籍协管员养老保险缴及时		时效指标	保障户籍协管员养	及时		
		成本指标	户籍协管员养老保险金额	1830000元	成本指标	户籍协管员养老保	18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治安治理	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综合治安治理	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辅警人员队伍的稳定性和工作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辅警人员队伍的稳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户籍协管员满意率	≥9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户籍协管员满意率	≥92%		
负责人:	经办人:	段晓琴	联系电话:	15235520553	填报日期:	20230118121533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武警沁县中队地方保障性经费沁财字【2023】3号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4-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沁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年初预算,武警沁县中队担负沁县联勤武装巡逻,反恐处突和抢险救援任务,按照项目资金的使用内容和用途,本项目经费的支出主要是:中队执勤设施维护费、宣传费、房屋建筑物构建、电费。预算安排经费25万元							
立项依据		县年初预算安排经费25万元,《山西省财政厅武警山西总队关于规范武警部队保障事项的实施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武警沁县中队担负沁县联勤武装巡逻,反恐处突和抢险救援任务,保障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沁县财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沁县财政局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执行。2、强化组织领导,一把手总负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局纪委、督察、警务保障室负责组织开展对经费管理使用的考评工作,加强方案审核和资金监督管理,层层把关审核,确保专款专用,保障工作顺利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自2023年1月1日开始实施,至2023年底按照上级部署及县局实际工作需要执行完毕,中队执勤设施维护费,宣传费,水电费,营房维护建设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武警沁县中队担负沁县联勤武装巡逻,反恐处突和抢险救援任务,保障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武警沁县中队担负沁县联勤武装巡逻,反恐处突和抢险救援任务,保障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编人员人数	≤40人	数量指标	在编人员人数	≤40人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资金发放金额	250000元	成本指标	资金发放金额	2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段晓琴	联系电话:	15235520553	填报日期:	20230330153651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4-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沁县公安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936		年度资金总额：		75,93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936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93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单位遗属生活费的遗属困难人数14人，补助标准是每人每月452元							
立项依据		年初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遗属生活困难人员生活正常进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障退休人员的利益，缓解抚恤对象的经济困难，解决机关工作人员后顾之忧，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项目实施计划		保障按时足额发放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退休人员的利益，缓解抚恤对象的经济困难，解决机关工作人员后顾之忧，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退休人员的利益，缓解抚恤对象的经济困难，解决机关工作人员后顾之忧，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人数	14人		数量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人数	14人	
		质量指标	补助精准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精准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75936.00元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75936.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来源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和谐	维护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和谐	维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遗属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遗属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段晓琴	联系电话：	16235520553	填报日期：	20230111100930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4-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3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保障辅警人员的工资及社保缴费，涉及辅警及工勤人员85人，全年的工资及各项社保缴费；2、保障执勤执法车辆的运行维护，涉及6辆执勤执法车加油、保养维护及保险等；3、保障大队日常办公经费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工会经费及差旅费的支出；4、保障大队及中队的食堂的开支，涉及食堂2处；5、保障大队民警辅警的体检支出；6、保障大队零星维修维护的支出。							
立项依据		沁县人民政府预算安排的文件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1、维护全县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2、负责全县机动车辆及驾驶员注册及考试的业务管理工作；3、负责全县境内各种交通事故的调查和处理；4、负责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处理；5、负责对交通安全进行宣传；6、负责对非机动车及行人的交通安全引导。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进行监督检查；按照沁县人民政府预算安排的文件进行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县财政的安排部署，按照每月实际发生的业务支出实施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用于辅警及工勤人员67人的工资及社保缴费 目标2：用于6辆执勤执法车的运行维护 目标3：用于单位日常办公运转的支出 目标4：用于外出办案的差旅费支出 目标5：用于单位零星维修及监控设备维护的支出 目标6：用于单位应急事件的处理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聘用数量（人）	67人	数量指标	辅警聘用数量（人）	67人		
			执勤执法车辆	6辆		执勤执法车辆	6辆		
			辖区内监控设备数	≥35处		辖区内监控设备数	≥35处		
			出警率	≥95%		出警率	≥95%		
			交管业务完成率	100%		交管业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及社保缴费	准时足额支付	质量指标	工资及社保缴费	准时足额支付		
			重大安保任务无差错率	≥95%		重大安保任务无差错率	≥95%		
			执勤执法车辆运行	保障		执勤执法车辆运行	保障		
			道路监控设备维护	维护		道路监控设备维护	维护		
			时效指标	工资及社保缴费发放及时性		每月25日前	时效指标	工资及社保缴费发放及时性	每月25日前
	出警及时率	≥98%	出警及时率	≥98%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率	≥95%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工资及社保缴费支出	≤210万元	成本指标	工资及社保缴费支出	≤210万元			
		日常办公经费的支出	≤97万元		日常办公经费的支出	≤97万元			
		执勤执法车辆运行费	≤25万元		执勤执法车辆运行费	≤25万元			
		道路监控设备维护费	≤4万元		道路监控设备维护费	≤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损失挽回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损失挽回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违法及事故下降率	≥10%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违法及事故下降率	≥10%		
			交通事故死亡人数下降率	≥5%		交通事故死亡人数下降率	≥5%		
交通事故涉稳舆情处置率			≥90%	交通事故涉稳舆情处置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居民出行通行秩序	安全高效出行	生态效益指标	居民出行通行秩序	安全高效出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辖区道路通行条件	畅通有序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辖区道路通行条件	畅通有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交通管理工作满意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交通管理工作满意率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刘小丽	联系电话：	13994681887	填报日期：	20230104110006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交警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4-沁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3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保障辅警人员的工资及社保缴费，涉及辅警及工勤人员85人，全年的工资及各项社保缴费； 2、保障执勤执法车							
立项依据		沁县人民政府预算安排的文件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1、维护全县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2、负责全县机动车辆及驾驶员注册及考试的业务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进行监督检查； 按照沁县人民政府预算安排的文件进行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县财政的安排部署，按照每月实际发生的业务支出实施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用于辅警及工勤人员67人的工资及社保缴费 目标2：用于6辆执勤执法车的运行维				目标1：用于辅警及工勤人员67人的工资及社保缴费 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聘用数量（人）	67人	数量指标	辅警聘用数量（人）	67人		
			执勤执法车辆	6辆		执勤执法车辆	6辆		
			辖区内监控设备数	≥35处		辖区内监控设备数	≥35处		
			出警率	≥95%		出警率	≥95%		
			交管业务完成率	100%		交管业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及社保缴费	准时足额支付	质量指标	工资及社保缴费	准时足额支付		
			重大安保任务无差错率	≥95%		重大安保任务无差	≥95%		
			执勤执法车辆运行	保障		执勤执法车辆运行	保障		
			道路监控设备维护	维护		道路监控设备维护	维护		
		时效指标	工资及社保缴费发放及时性	每月25日前	时效指标	工资及社保缴费发	每月25日前		
			出警及时率	≥98%		出警及时率	≥98%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率	≥95%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	≥95%		
		成本指标	工资及社保缴费支出	≤210万元	成本指标	工资及社保缴费支	≤210万元		
			日常办公经费的支出	≤97万元		日常办公经费的支	≤97万元		
			执勤执法车辆运行费	≤25万元		执勤执法车辆运行	≤25万元		
			道路监控设备维护费	≤4万元		道路监控设备维护	≤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损失挽回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损失挽回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违法及事故下降率	≥10%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违法及事故下	≥10%		
			交通事故死亡人数下降率	≥5%		交通事故死亡人数	≥5%		
			交通事故涉稳舆情处置率	≥90%		交通事故涉稳舆情	≥90%		
			生态效益指标	居民出行通行秩序		安全高效出行	生态效益指标	居民出行通行秩序	安全高效出行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辖区道路通行条件	畅通有序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辖区道路通行条件	畅通有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人民群众对交通管理工作满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交通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刘小丽	联系电话：	13994681887	填报日期：	20230104110006			

田旭红	王建宏	李瑞洲
300	318	400
500		400
40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止2022年底我局共有执法执勤车辆25台，价值389.89万元。交警大队保有的执法执勤车辆6辆，账面原值为89.12万元。

2、房屋情况：

沁县公安局现在使用的技侦业务大楼面积8380平米，价值2621万余元，各派出机构使用办公业务用房面积共计3872.4平米，价值530万余元。交警大队房屋建筑物面积4690.33平方米，账面原值587.77万元。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底，沁县公安局共有固定资产共计5991.14万元。交警大队通用设备账面原值304.42万元；专用设备账面原值520.67万元；家具用具账面原值36.32万元；无形资产39.66万元。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